

2022 年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政策，经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

（二）组织开展人力资源调查，拟订人力资源和 market 发展规划以及人力资源流动政策并组织实施，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三）负责促进创业、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创业、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创业、就业服务体系，建立健全创业扶持和就业援助制度，建立和完善职业资格制度以及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培训制度，负责技工学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的管理工作，牵头制定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四）统筹建立全覆盖的城乡社会保障体系。统筹拟订城乡失业、养老、工伤等社会保险、补充保险标准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保险、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会同有关部门编制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

（五）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工作，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拟订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退休人员政策。

（七）会同有关部门指导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负责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指导人才管理和开发工作，制定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负责企事业单位管理人员继续教育管理工作，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承担博士后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

（八）负责留学人员来珠海创业、就业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九）承担党政人才队伍建设的有关工作；统筹落实党政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提出加强党政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建议；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荣誉制度和政府奖励制度。

（十）承担专业技术人才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有关工作；统筹落实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才队伍的建设规划；提出加强专业技术人员和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意见建议。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农民工工作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

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统筹拟订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制定禁止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十三）承办市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共有 6 个下属单位，分别是：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珠海市人才资源与就业服务中心、珠海市社会保障（市民）卡管理中心、珠海市人力资源鉴定考试院、珠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珠海市技师学院。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珠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珠海市人才资源与就业服务中心、珠海市社会保障（市民）卡管理中心、珠海市人力资源鉴定考试院、珠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珠海市技师学院。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59451. 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 2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200. 00	二、外交支出	0. 00
三、其他资金	0. 00	三、国防支出	0. 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00
		五、教育支出	19214. 54
		六、科学技术支出	462. 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66. 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550. 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0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 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60651. 25	本年支出合计	60651. 25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60651.25	支出总计	60651.25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表 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0651.25	30524.99	30126.2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0	0.00	43.2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20	0.00	43.2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20	0.00	43.2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19214.54	12061.81	7152.73	0.00	0.00	0.00	0.00
20503	职业教育	18479.74	12061.81	6417.93	0.00	0.00	0.00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13792.81	12061.81	1731.00	0.00	0.00	0.00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4601.71	0.00	4601.71	0.00	0.00	0.00	0.00
2050399	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85.22	0.00	85.22	0.00	0.00	0.00	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34.80	0.00	734.80	0.00	0.00	0.00	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34.80	0.00	734.8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62.00	0.00	462.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2.00	0.00	462.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2.00	0.00	462.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66.08	18067.75	22298.33	0.00	0.00	0.00	0.0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589.28	14272.45	7316.83	0.00	0.00	0.00	0.00
2080101	行政运行	13959.61	13889.61	7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0	0.00	29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4	综合业务管理	715.31	0.00	715.31	0.00	0.00	0.00	0.00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0.00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642.40	0.00	642.40	0.00	0.00	0.00	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40.20	0.00	40.20	0.00	0.00	0.00	0.00
2080108	信息化建设	525.37	0.00	525.37	0.00	0.00	0.00	0.0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59.37	0.00	659.37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907.28	0.00	3907.28	0.00	0.00	0.00	0.0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9.00	0.00	59.00	0.00	0.00	0.00	0.00
2080150	事业运行	324.03	32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0.71	58.81	401.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82.30	3795.30	7087.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4.77	2664.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22	5.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0.20	1123.20	7087.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	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5452.00	0.00	5452.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1	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78.00	0.00	1078.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1130.00	0.00	113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21.00	0.00	21.00	0.00	0.00	0.00	0.00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00.00	0.00	30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923.00	0.00	2923.00	0.00	0.00	0.00	0.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60.00	0.00	2060.00	0.00	0.00	0.00	0.0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60.00	0.00	206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50	0.00	382.5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50	0.00	382.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50.43	395.43	155.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43	395.43	105.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5.78	275.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43	6.43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23	11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 出	105.00	0.00	105.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50.00	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 兴支出	15.00	0.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59451.2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18014.54
		六、科学技术支出	462.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66.08
		九、卫生健康支出	550.43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15.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0
		十六、金融支出	0. 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 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59451. 25	本年支出合计	59451. 25
		二十四、结转下年	0. 00
收入总计	59451. 25	支出总计	59451. 25

注： 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20	0.00	43.20
[20136]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20	0.00	43.20
[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20	0.00	43.20
[205]教育支出	18014.54	12061.81	5952.73
[20503]职业教育	17279.74	12061.81	5217.93
[2050302]中等职业教育	13792.81	12061.81	1731.00
[2050303]技校教育	3401.71	0.00	3401.71
[2050399]其他职业教育支出	85.22	0.00	85.22
[20509]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34.80	0.00	734.80
[2050999]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734.80	0.00	734.80
[206]科学技术支出	462.00	0.00	462.00
[206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2.00	0.00	462.00
[2069999]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62.00	0.00	462.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66.08	18067.75	22298.33
[20801]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21589.28	14272.45	7316.83
[2080101]行政运行	13959.61	13889.61	70.00
[208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0.00	0.00	290.00
[2080104]综合业务管理	715.31	0.00	715.31
[2080105]劳动保障监察	6.00	0.00	6.00
[2080106]就业管理事务	642.40	0.00	642.40
[2080107]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40.20	0.00	40.20
[2080108]信息化建设	525.37	0.00	525.37
[2080109]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659.37	0.00	659.37
[2080111]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3907.28	0.00	3907.28
[2080112]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59.00	0.00	59.00
[2080150]事业运行	324.03	324.03	0.00
[2080199]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60.71	58.81	401.9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82.30	3795.30	7087.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2664.77	2664.77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22	5.22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10.20	1123.20	7087.00
[20805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1	2.11	0.00
[20807]就业补助	5452.00	0.00	5452.00
[2080701]就业创业服务补贴	1078.00	0.00	1078.00
[2080702]职业培训补贴	1130.00	0.00	1130.00
[2080705]公益性岗位补贴	21.00	0.00	21.00
[2080713]促进创业补贴	300.00	0.00	300.00
[2080799]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923.00	0.00	2923.00
[20826]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60.00	0.00	2060.00
[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2060.00	0.00	206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50	0.00	382.5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2. 50	0. 00	382. 50
[210]卫生健康支出	550. 43	395. 43	155. 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00. 43	395. 43	105. 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75. 78	275. 78	0. 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6. 43	6. 43	0. 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13. 23	113. 23	0. 00
[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05. 00	0. 00	105. 00
[21015]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0. 00	0. 00	50. 00
[2101506]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50. 00	0. 00	50. 00
[213]农林水支出	15. 00	0. 00	15. 00
[21305]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15. 00	0. 00	15. 00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5. 00	0. 00	15. 00

注： 无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30524.99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3496.87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999.23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4526.74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594.61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097.30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273.49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13.23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4.06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1141.11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47.1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10229.13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763.36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223.4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3]奖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895.03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885.2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25.34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4.66
[30113]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911.3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310.74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6.17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44.20
[30202]印刷费	[50201]办公经费	15.50
[30203]咨询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5.00
[30204]手续费	[50201]办公经费	0.16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27.30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207.00
[30207]邮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147.6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9]物业管理费	[50201]办公经费	117.75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31.30
[30212]因公出国（境）费用	[50207]因公出国（境）费用	2.00
[30213]维修（护）费	[50209]维修（护）费	45.67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17.5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204]专用材料购置费	14.00
[30226]劳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3.00
[30227]委托业务费	[50205]委托业务费	11.8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73.33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209.5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262.29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54.2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881.0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00
[30202]印刷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7.00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5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00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5
[30209]物业管理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0
[30213]维修（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0
[30215]会议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5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30218]专用材料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
[30226]劳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91.62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5.9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59.7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95.2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0.74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4074.46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5.44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84
[309]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506]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1.00
[30902]办公设备购置	[50602]资本性支出（二）	1.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40.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22.00
[31003]专用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11.00

注： 无

表 7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3155.28	3155.28	0.00	0.00
“三公”经费	45.20	45.2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2.00	2.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0.50	20.5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50	20.5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22.70	22.70	0.00	0.00

注： 无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6065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665.29 万元，下降 18.38%，主要原因是中德西门子技术(珠海)国际学院项目已完成建设；减少了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和农林水支出；高技能人才培养经费等预算较上年减少；支出预算 6065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665.29 万元，下降 18.38%，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和压减预算。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45.2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47 万元，下降 8.99%，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及公务接待费分别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2.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12 万元，下降 67.32%，主要原因是疫情原因，非紧急事务不安排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5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22.70 万元，比上年减少 0.35 万元，下降 0.51%，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预算压减。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

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 3155.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778.79 万元，下降 19.79%，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节约开支。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 2695.91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275.1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152.0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2268.81 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 月 1 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 112468.58 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 265795.99 平方米，车辆 8 辆，单价在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28 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 504.36 万元，主要是教学及实训设备、电梯、办公家具、办公设备、考试用电脑桌椅及会议椅、通用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	345.00	根据国家、省和市相关文件规定，开展城乡居民、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就业创业和各项职业培训和大学生就业指导培训工作，并按照规定给相关单位和个人发

		放岗位、社保、培训、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等各项就业创业补贴。
博士博士后人才专项支持计划海外博士后支持项目	342.00	进一步提高博士博士后的引进和培养质量，引进聚集一大批世界前200名高校毕业的优秀博士来粤博士后。
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资金-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深化培训基地与企业开展高技能人才培训合作。
就业创业政策性补贴（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补贴资金-珠海市职业训练指导服务中心谢丽萌国家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0.00	进一步发挥高技能领军人才带徒传技作用，创新高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提升高技能人才培养能力。
会计（财务）信息咨询检查费用	10.00	聘请第三方机构协助编制2020年权责发生制政府财务报告、对局机关进行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和评估、资产托管，协助编制市财政局要求编制的相关财务报告、协助编制内部控制管理报告，内控风险评估、内控评价等。
帮扶工作经费	7.50	根据乡村振兴有关文件精神，保障驻镇帮镇扶村工作队差旅开支等后勤保障费用，确保落实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决策部署。
大楼安全生产保障经费	65.00	保障大楼的大型安全生产设备（消防系统、中央空调、电梯、配电房）维修养护；解决大楼窗玻璃掉落掉落、墙面裂缝、雨季墙面及墙体渗水等安全问题；解决更换门锁、灯具、电器等零星维修开支；拟对所有卫生间进行改造，解决卫生间常年臭味问题。保障安全生产开支，确保为全体工作人员提供安全舒适、清洁卫生的工作环境。
档案整理经费	20.00	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对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各项业务档案根据相关工作要求进行归档整理，确保符合档案管理有关工作要求。
信息化运行维护费	30.00	保障信息化设备维护、线路租赁、网络、网站维护和零配件、耗材费用，开展电子政务工程的计算机硬件设备、信息网络建设改造及软件开发、升级，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

		维护、数据更新和其他信息化费用。
法律顾问及法律事务经费	8.00	根据《珠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珠海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的通知》，委托律师事务所专业律师担任法律顾问，为全局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文书审核、合同审查、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协助处理矛盾纠纷和信息公开事项、法制宣传培训、代理行政诉讼和行政复议案件等法律服务。
党建经费	17.05	根据《中共珠海市委关于贯彻〈中国共产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的实施意见》（珠字〔2015〕4）要求，按市直机关党建工作经费的拨款方式、使用范围及管理要求拨付使用。费用包含：党的宣传工作、日常党建工作及党日活动所需的器材、资料、音像制品、消耗用品、外请专家酬金等；关怀帮扶费用（含慰问老党员、优秀党员、因病住院党员慰问品和慰问金，帮扶因患重大疾病或其他原因导致生活特别困难党员的困难补助金等）；阵地建设费用（含购置设备、图书、资料、学习用品、耗材和印制资料、场地装饰等）；其他费用（基层党组织开展学习交流、工作调研、学习竞赛和党员志愿服务等各种活动、会议、学习培训按规定支出的伙食补助费、活动场地租赁费、车辆租赁费以及与党建活动相关的其它必要开支等）。
就业创业专项资金	3,138.00	根据国家、省和市相关文件规定，开展城乡居民、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脱贫人口）等就业创业、职业培训和大学生就业指导培训等工作，按照规定给符合条件的对象发放各项就业创业补贴，并提供开展相关就业创业服务和活动支出。促进城乡居民、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脱贫人口）就业创业，推动我市城乡居民实现更高质量

		的就业。
宣传经费	60.00	1. 与省、市媒体及第三方机构合作, 通过开设专栏、刊登政策通稿、制作小视频、动漫、政策图解、发放宣传品等形式, 宣传政策法规和工作信息; 2. 进行常规性的宣传工作 (包括开展讲座、进行政策宣传讲解等); 3. 印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宣传资料等。
办公业务辅助管理经费	90.00	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劳务派遣管理的指导意见》(粤人社规〔2020〕43号)和《关于市社会管理协管员岗位到期后有关事项的通知》(珠财〔2021〕33号)有关文件精神, 为完成好各项年度工作任务购买办公辅助服务, 服务内容包括信访接待服务、基建工程服务、人才招聘服务、劳动监察服务、就业经办服务、专业技术人员评审服务、基金监督检查、市征地办窗口接待服务等。为完成好各项年度工作任务, 使工作更专业、更好的完成, 确保完成完成单位各项年度绩效考核的目标。
信访解困、维稳经费	8.00	为做好信访群众帮扶救助和信访维稳工作, 保障包括: 1. 重大节日及敏感节点, 需与信访群众代表座谈、上门开展劝解、心理疏导、慰问工作; 2. 发生突发事件时开展维稳工作的经费开支; 3. 发放信访特困人员节日慰问金或特困家庭个案慰问金; 4.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访维稳费用; 5. 工作误餐费、差旅费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信访维稳等相关会议和培训) 及其他费用等。通过落实珠海市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印发《关于申请信访救助专项经费具体事项的通知》文件精神, 全面掌握指定信访对象情况, 与指定信访对象建立正常的沟通交流关系, 传达最新政策及相关规定, 有效化解矛盾纠纷。

人社法律法规政策专项检查及内部审计经费	24.00	为维护社会保险基金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资金的安全，加强内部审计，预计开展社会保险基金专项检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资金专项检查、内部审计等，工作内容包括现场检查、非现场检查、外部调查等，通过检查及时发现和防控基金、资金、内部管理风险，促进基金、资金、内部管理更加规范有序。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专项经费	15.00	为进一步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发挥协调劳动关系三方在劳动人事争议处理中的作用，2020年2月我局联合市总工会、市工商业联合会、市企业和企业家联合会共同设立了实体化运行机构——珠海市劳动人事争议三方联合调解中心，主要负责承接市仲裁委管辖的劳动人事争议案件、全市涉港澳劳动人事争议案件、通过“粤省事”小程序申请的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案件及市仲裁委指定处理案件的调解工作；全市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能力提升培训和业务交流工作。以上费用含购买服务、坐班律师和调解员补助、开展业务培训、档案整理和归档服务费、购置相关档案盒、办公耗品等费用。
劳动保障监察办案检查经费	6.00	为履行劳动保障监察工作职能，并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关于做好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工作精神，按照三定方案及我市《关于印发珠海市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珠府办〔2010〕43号）要求，结合实际情况：1.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考核费用，包括租用车辆费用、场地租赁费用、资料印刷费用、误餐费、差旅费用等；2.开展突发群体性事件处置、执法检查、加班工作误餐；3.外出办案出差差旅费、车辆租赁费用；4.组织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人员培训；5.聘请第三方机构对现存案件、巡查、投诉举报卷宗进行整理和归档。以上费用包括委托业务

		费、场地租赁费、车辆租赁费、差旅费、误餐费、接待费、印刷费等。 以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为目标，扎实推进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各项工作，有力维护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合法权益，促进全市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职称评审经费	164.00	为加强我市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在省人社厅的统一部署下，按照《广东省职称评审管理服务实施办法及配套规定》（粤人社规〔2020〕33号），组织行业专家评委，分专业对我市专业技术人员开展职称评定工作。职称评定的费用实行“收支两条线”，各专业系列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的评审费用支出在年度预算内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统筹安排。
劳动能力鉴定辅助管理费	40.20	为进一步稳定开展我市劳动能力鉴定工作，促进“人社服务快办行动”，根据《关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购买服务岗位的函》（珠机编办函〔2014〕15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劳务派遣管理的指导意见》（粤人社规〔2020〕43号）和《关于市社会管理协管员岗位到期后有关事项的通知》（珠财〔2021〕33号）和有关文件精神，以政府购买第三方服务的方式，辅助开展劳动能力鉴定工作，推动我市工伤保险服务更加高效。 按照文件要求，精准推进工伤康复高质量发展；完成新政策规定“八类”人员工伤的鉴定工作；继续配合劳动能力鉴定省级系统的建设等工作任务。稳步开展我市劳动能力鉴定工作，协助推进我市工伤保险服务更加优质发展。
企业薪酬和企业人工成本调查、监测项目经费	40.00	按照我局三定方案、《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关于建立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的通知》（粤人社函〔2018〕2881号）要求及每年度省人社厅具体工作

		部署，每年组织开展企业薪酬和人工成本调查、企业人工成本季度监测、相关专题调查、企业工资指导价调查分析等，并发布我市企业工资指导线和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指导企业合理确定工资水平和控制人工成本。以上费用含调查样本企业补贴、调查培训费、调查工作经费、相关资料印刷用及购买第三方服务费等。 通过开展企业薪酬调查，分析全市企业薪酬水平和人工成本情况，发布我市人力资源市场工资指导价位和企业工资指导线，指导企业合理确定工资水平。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经费	29.60	2020年，省开始统一组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根据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中共广东省委编办、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集中开展2021年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高校应届毕业生工作的通知》（粤人社明电〔2021〕23号）（详见附件1）精神，笔试考务其他所需费用由各级人社部门在一般预算支出或就业创业资金中列支。为保证高质量完成招聘工作，我局在考前将组织相关部门赴外地进行宣讲。整个工作相关费用包括赴外地宣讲相关费用和笔试组织相关费用，并完成我市事业单位集中公开招聘的异地宣传和笔试工作。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	1.08	根据《中共珠海市委组织部 中共珠海市委老干部局珠海市财政局关于做好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要求，自2020年1月起为市直单位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发放工作补贴，用于补贴书记开展工作发生的交通、通讯等费用。
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专项经费	1,378.00	根据市编办《关于市职业训练指导服务中心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珠机编办〔2017〕183号），珠海市职业训练指导服务中心（简

		称：市职训中心）加挂珠海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中心（简称：市高训中心）牌子，负责开展全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服务工作。2018年，市府办关于《关于追加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中心经费的请示》（珠财报〔2018〕125号）的审核意见（市府办办文编号PX20181724），纳入市人社局年度部门预算。全年计划开展公共实训不低于80000人次，职业技能鉴定不少于2000人次。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贴	7,087.00	根据《转发省人民政府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的通知》（珠府〔2016〕107号）规定，基金出现收不抵支时，由各级财政分担，确保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正常运行，待遇足额支付。
职业技能精准培训及高技能人才实训（培养）基地经费	210.00	为适应我市经济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需求，有效提升产业工人职业技能水平，以重点产业需求为导向，企业为主、社会参与、政府补贴开展的在岗职工职业技能培训；加快推进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满足社会对高技能人才实训需求，以培养急需紧缺技能人才为目的，为本市培养和储备技能人才，为产业工人提供技能实训服务的载体；积极推动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提升港澳青年就业技能，实现在珠高质量就业创业。
技工院校助学金市配套资金	110.00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东省教育领域省级与市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关于印发〈关于扩大珠海市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 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按规定拨付5所市属技工学院助学金补助资金。
“广东技工”工程补贴经费	1,050.00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以服务现代产业发展、促进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为导向，大力推动技工（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支持劳动者终身持续提升发展，保障人人享有覆盖职业生涯各阶段的职业技能培训服务，将我市打造成为粤港澳大湾区技工人才集聚高地。到 2025 年，全市技工（职业）院校培养现代产业发展需求技工 10 万人以上，支持企业建立培训中心 50 家以上，产业工人技能提升培训 50 万人次以上，技能劳动者占就业人员总量的比例达 40%以上，高技能人才占技能人才比例达 40%以上。
民办技工院校免学费市配套资金	1,621.00	为了落实《关于印发〈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关于扩大珠海市中等职业教育免学费政策范围 进一步完善国家助学金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预计开展民办技工院校免学费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拨付学校免学费到位，预计达到符合省定免学费条件的学生按规定享受相关资助，更好推动我市技工教育发展的目的。
技能人才培养经费（含技能提升行动）	380.00	组织实施珠海工匠、珠海特级工匠，珠海首席技师，珠海市高技能人才实训（培养）基地，珠海市技能大师工作室、技师工作站，“粤菜师傅”培养基地、大师工作室、技师工作站，“南粤家政”大师工作室、技师工作站，乡村工匠和乡村工匠工作室，珠海市民办技工学校、民办培训机构的评审认定、年度评估、季度报表等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广东技工”补贴申领工作。 组织实施珠海市职业技能培训合格证书机构评审、备案及督导工作。 受理支持港澳青年参加技能培训等经办与评审工作。 受理珠海市本级培训类补贴的申请和

		初审。 珠海市职业技能竞赛资金受理审核发放工作。
技工院校、职业培训学校及技能鉴定站所管理专项经费	45.00	按照《关于做好省属民办培训学校设立审批、市县属职业技能鉴定机构设立审批等职能下放承接工作的通知》（粤人社函〔2015〕1269号）、关于印发《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关于印发《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委托第三方开展：1. 对省、市属技工学校、职业培训学校的办学条件、管理水平及培训质量等进行评估；2.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技工学校教学质量督导等督导检查；3. 民办职业培训学校、技工学校开展消防安全、食品、禁毒及校园周边安全等督导检查；4. 对技工院校学生财政资助资金发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等。
2022-2023 年珠海市技能人才紧缺技工工种调查经费	17.90	委托单位对珠海市高技能人才紧缺的工种和人数进行调查和研究，对全市重点企业的调查数据进行定性与定量分析，并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技能人才工作的实施意见》（珠办发〔2006〕39 号）、《珠海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年）》等文件结合实际调研情况，制作《〈2022-2023 年珠海市紧缺技工工种目录〉调研报告》。2021 年已开展工作，项目合同总价为 32.9 万元已并支付首期 15 万元，验收后服务结果并通过验收后，支付剩余金额 17.9 万元。
省青年优秀科研人才国际培养计划博士后项目	120.00	进一步提高博士博士后的引进和培养质量，引进聚集一大批世界前 200 名高校毕业的优秀博士来粤博士后。
粤财社【2021】239 号下达 2022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 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珠	2,060.00	通过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达到符合条件的城乡居民应保尽

海)		保、个人缴费财政补贴应补尽补、城乡老年居民基础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粤财社(2021)300号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免学费)	813.00	按规定开展技工院校免学费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拨付学校免学费到位,预计达到符合条件的学生按规定享受相关资助,更好推动我市技工教育发展的目标。
粤财社(2021)300号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助学金)	24.00	按规定开展技工院校国家助学金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拨付学校国家助学金到位,预计达到符合条件的学生按规定享受相关资助,更好推动我市技工教育发展的目标。
粤财社(2021)300号下达2022年学生资助补助经费(奖学金)	9.00	按规定开展技工院校国家奖学金发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拨付学校国家奖学金到位,更好推动我市技工教育发展的目标。
粤财社(2021)293号下达2022年就业补助资金	1,459.00	根据国家、省和市相关文件规定,开展城乡居民、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人员等就业创业和各项职业培训和大学生就业指导培训工作,并按照规定给相关单位和个人发放岗位、社保、培训、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补贴等各项就业创业补贴。
预算准备金	53.92	用于应对预算执行中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因市委市政府或上级部门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所需的新增开支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
2022广东技工(技工教育)-技工院校发展	150.00	1.培养专业带头人1名,骨干教师3名,提高师资队伍建设水平;2.加强实训室建设,配套完善办学条件,增加扫描仪、桌面式打印机、图形工作站等设备,保持专业招生规模稳定;3.建设紧贴珠海“5+1”现代化产业发展需求的国内领先的数字化设计与制造重点专业。
2022年三项工程基地建设(南粤家政)	300.00	依托现有“南粤家政”综合服务示范基地,建设珠海家政集群孵化中心,集产业孵化、技术研发、评价认定、品牌培育、公共服务等5项功能于一体的家政服务综合体。

国家区域点数法总额预算和按病种分值付费项目经费	50.00	对核心病种中无手术操作编码（ICD9）的非基层病种，进行重新统计分组，计算出分值，纳入核心病种分值表，确定最终的核心病种及分值；根据业务需求对病种分值付费（DIP）管理信息平台相关功能进行建设与优化，完成年度医院费用支付工作,协助与支持相关的结算办法与实施细则的政策改革。
档案建设费	10.00	为了加强本单位的档案业务管理，预计开展档案建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装订档案、购买所需的用品、维修设备、档案库消毒杀虫，预计达到对业务档案与退休人员档案进行完好的保存。
党建工作经费	10.00	为了加强党员的学习、党委的工作，预计开展党建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对党的精神的学习、宣传党的精神，预计达到全民学习与认识党的精神。
办公场地租赁费	87.34	为了方便参保办事群众，预计开展在各地区租用办公场所，预计达到保障本机构工作的正常运转，办事群众无需跑远。
法律服务经费	15.00	为了更好地保护社保基金，预计开展法律服务工作，工作内容包括聘请律师与法律顾问等，预计达到社保业务操作合法与保障基金的安全。
社保自助服务及窗口服务经费	20.26	为便捷办事群众，预计开展自助机服务，预计达到让办事群众查询业务无需排队，自助办理，节省时间。
窗口大楼运行保障专项经费	98.63	为了保障窗口大楼的正常运转，预计开展大楼运行保障工作，工作内容包括物业管理、安保服务、消防维修维护、空调维修维护、电梯维修维护、绿化、水电维修、弱电维修维护等，预计达到社保工作正常

		稳定的开展。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	0.36	为了保障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解决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垫支本市离休人员等特殊人群医疗费用问题,开展对离休干部等特殊人群医疗补助预收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 2020 年 10-12 月及 2021 年 1-12 月预收费,预计达到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不再垫支离休干部等人员医疗费用。
云医保处方共享服务平台运维费	75.00	为拓宽参保患者用药购药渠道,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用药需求,需对云医保处方共享服务平台进行运维服务,达到保障群众用药的便利性。
社保业务信息化系统建设维护经费	59.46	为了确保业务的运行与方便办事群众,开展对社保业务信息化功能建设进行维护、升级与增加功能点,预计达到保障社保各项业务正常运转,网站等正常与便捷。
社保窗口业务协助管理经费	204.80	为确保社保各项业务的经办,预计开展向第三方购买办公辅助管理服务,工作内容包括经办社保业务,预计达到社保经办业务顺利完成。
离休老干部等人员医疗补助款	105.00	为了保障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安全,解决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垫支本市离休干部、建国前参加革命工作的老人、一至六级残疾军人和伤残人民警察等人员医疗费用问题,设立医疗补助资金,我中心开展 2022 年度离休干部等人员医疗补助预收款工作,工作内容包括 2022 年度 1-12 月预收费测算,通过费用预算使用计划达到 2022 年度医疗补助资金平稳运行。
企业退休人员纳入社会化管理工作经费	10.00	根据相关的文件通知与要求,探访慰问九类特殊退休人员和抗战老兵,预计达到让慰问对象知道政府对其的关心。

社会保险监督管理及社保基金反欺诈经费	92.30	为了对社会保险监督管理与社保基金被欺诈,开展各项检查项目,工作内容包括聘请专家会诊、门诊病种认定、聘请第三方对医疗工伤机构进行评估、核查异地就医情况等,预计达到确保社保基金安全。
帮扶工作经费	7.50	为了响应政府的相关政策,预计开展派遣工作人员参加乡村振兴工作,工作内容包括开展乡村振兴相关的工作事项,预计达到乡村振兴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
宣传服务工作经费	34.00	为了提高群众对社保的有关知识与信息的了解,预计开展宣传社保政策知识、为办事群众发送业务通知、办理相关社保业务的邮寄等工作,预计达到群众对社保政策的认知与便民。
社保业务档案影像化和整理归档	87.04	为加强本单位的档案业务管理,完成对业务档案规范管理的要求,开展整理社保业务档案,预计让业务档案影像化,便于查找查询。
2022 年广东珠海公共创业孵化(实训)基地运营经费	200.00	2022 年广东珠海公共创业孵化(实训)基地将努力扩大优质创业项目征集来源和渠道,提升入孵项目整体质量,进一步推进珠澳青年创新创业领域深度合作,强化创业导师队伍建设,建立和完善众创联盟生态体系,参与推动珠海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培训工作,培育创新创业型人才,在全市创业孵化服务体系建设中发挥示范引领效应,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巩固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创建成果。具体目标如下: 一、创业项目孵化:1. 举办创业项目征集评审会 4 场,征集创业项目不少于 50 个,其中,澳门青年创业项目不少于 10 个,打造澳门创业项目专区;2.

		保持不少于 40 个初创企业（项目）在园区孵化培育，直接带动就业 250 人以上，孵化场地利用率不低于 90%；3. 在孵企业实现年产值 4000 万元以上，依法纳税；4. 辅导在孵企业获得知识产权、政府资助奖励、创业大赛奖励等不少于 10 项。在孵企业出孵时存活率不低于 50%。出孵企业提供后续跟踪服务不少于一年。 二、创业专题活动：组织各类创业沙龙、交流会不少于 10 场，创业指导进高校活动 4 场、参加人数不少于 1000 人次。 三、创业导师服务。建立导师咨询值班制度，导师人数达到 40 人以上。与不少于 20 家社会创业专业服务机构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打造一站式众创联盟生态链。 四、宣传推广。印刷创业基地宣传资料不少于 1000 份。在媒体、网站发表创业基地宣传报道不少于 20 篇次，扩大基地社会影响力。五、物业管理服务。实行 24 小时保安值班制度，举办安全知识培训活动不少于 2 场，与在孵企业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签订率 100%，创建平安园区，实现安全生产事故“零”发生率。六、满意度。在孵企业对基地运营服务效能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购买流动人员人事档案保管整理服务	141.00	为约 13 万档案托管人员提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的基本公共服务事项，具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和归档；档案的整理和保管；为符合相关规定的单位提供档案查（借）阅服务；依据档案记载出具存档、经历、亲属关系等相关证明；为相关单位提供入党、参军、录用、出

		国（境）等政审（考察）服务；党员组织关系的接转。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工作补贴	0.36	为了进一步加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队伍建设，激励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更好地履职尽责，向离退休干部党组织书记发放工作补贴，用于补贴书记开展工作发生的交通、通讯等费用。
2022 年公益性招聘会购买服务经费	47.00	举办珠海市“春风行动”公益性招聘会，组织 150 家次企业赴外省市开展 15 场招聘活动，为我市重点企业引进劳动力，保障我市重点企业用工需求。
对口帮扶地区工作经费	8.30	为落实对口帮扶、对口支援及协作地区的劳动力转移就业工作，计划于 2022 年组织我市重点企业赴阳江、茂名、遵义或西藏林芝等地区（具体地区以实际情况进行合理选择），开展 1 场劳动力转移专场招聘，工作内容包括招聘会的宣传发动、组织实施等，预计达到促进劳动力资源对接、达到帮扶支援目的。
“平安春运我们同行”专项工作经费	4.50	为了加强宣传我市各项惠民政策，了解异地务工人员返乡返岗等各项情况，表达对异地务工人员的关爱，计划开展 2022 年度“平安春运 我们同行”专项活动，工作内容包括在香港汽车总站、明珠轻轨站或珠海站等人员流动量大的客运站开展返乡交通协助，提供道路指引、行李协助及购票协助等志愿服务并宣传我市各项惠民政策，开展异地务工人员返乡返岗率调查及异地务工人员服务需求调查等工作，加深对异地务工人员情况了解，促进异地务工人员了解我市相关政策等。
帮扶创业专项经费	7.00	1、为更好地落实促进就业创业政策措施，帮助各定点培训机构有效开展创业培训工作，提

		高培训质量，采用微信签到小程序，主要目的是通过信息化手段对相关培训课程、教师、学员信息进行统计分析及管理。达到管理更高效、便捷，移动课表查询无纸化更环保。上线以来得到各定点机构的认可并实施。完成率达到 100%； 2、2021 年计划认定 60 个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后续将强化资源对接联通，积极推进农村电商平台载体建设，全面梳理农村电商发展现状和基础、特点和规律，结合多次实地考察，摸查优质农产品电商企业，尽早布局示范站培育工作，确保目标任务按时完成。
产业园运营管理经费	95.00	珠海市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整体投入使用，确保产业园正规、有序、高效运营；提供市级的实体招聘大厅，举办公益性招聘会，为企业和求职者提供良好的招工求职环境，提升企业招工便利度，助力解决企业招工难、用工荒问题；开展招商活动，引进一批国内外高端、专业、规范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定期举办人才主题活动。
南粤家政专项资金	82.50	一是开展市级家政服务培训示范基地、市级家政服务龙头企业 and 市级家政服务诚信示范企业、优秀家政服务员等各项认定工作，壮大家政行业发展； 二是委托专业机构开展师资培训班、“南粤家政”综合服务示范基地运营、家政从业人员就业培训管理信息系统平台运营、家政服务人员岗前培训、“南粤家政”工程项目评审费、举办“南粤家政”技能大赛、开展家政招聘会以及家政政策宣传等家政相关的各项工作，宣传我市家政各项政策，提升技能水平，促进就业对接，为

		我市家政企业和家政培训机构提供优质服务，促进行业发展。
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库房租赁项目	99.60	保证提供不少于 450 立方的适合存放人事档案的密集架用于存放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办公场地 200 平方以上，并提供相应的公共人才与就业服务。为约 13 万档案托管人员提供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的基本公共服务事项，具体包括：档案的接收和转递；档案材料的收集、鉴别和归档；档案的整理和保管；为符合相关规定的单位提供档案查（借）阅服务；依据档案记载出具存档、经历、亲属关系等相关证明；为相关单位提供入党、参军、录用、出国（境）等政审（考察）服务；党员组织关系的接转。
预算准备金	34.26	为了保障预算执行中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或上级部门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所需的新增开支，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遵循“三重一大”原则，经中心例会集体讨论做出决定，安排预算准备金用以补充上述各项工作。
人力资源鉴定考试经费	648.72	一是组织全市公务员招录笔试相关费用；二是组织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相关费用；三是组织日常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及专项职业能力考试相关费用。预计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达到考试安全、顺利进行，为珠海经济发展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促进发展。
上缴考务费	97.55	为了确保我市公务员考试和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省有关文件规定要求，公务员笔试试卷费、阅卷费及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考务费需上缴省。工作内容包括：1、上缴省考考务费 5 万元，2、公务员及其他专

		业技术资格考试试卷费及阅卷费 47 万元，3、应缴分成款 45.55 万元。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市各类考试工作有效实施。
专项能力考试购买服务	10.00	为了保障 2022 年全市专项考试工作的有效实施，预计开展专项能力考试购买服务工作。工作内容包括专项考试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和智能化机考的组织实施工作，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为珠海产业发展提供高质量技能人才。
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费	17.50	为了把技能人员的水平评价这项工作由政府评价认定改为实行社会化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需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此项改革在我市平稳落地，确保我市社会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范、有序运行，推动形成技能人才评价多元化格局，为珠海产业发展提供高质量技能人才。
设备购置	38.20	为了确保 2022 年度我市专业技术人员 and 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安全、顺利进行，预计购买一批考试用电脑桌椅及会议椅；预计达到考试安全、顺利进行。
鉴定考试场地建设	26.00	为了满足省对鉴定考试向无纸化发展的基础需求，我院需对定点考场考点场地进行无纸化考试平台的改造及建设。工作内容包括：考场监控系统的建设和维护，考生到考人脸识别系统的建设。预计通过该项目的实施，能有效推动各项人事考试工作安全实施，可大幅提升我市各类考试的基础能力，从而实现高效高质的鉴定考试工作。
考试用设备及系统建设运行维护费	36.00	为了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的顺利进行，我院预计开展信

		息化运行维护服务，工作内容 包括：1、每年组织智能化考试都需要软件公司为我市考试系统提供技术支撑，需要支付一定的费用；2.为保障考试和办公的正常运行和信息安全运行，对打印机、复印机、扫描仪、计算机软、硬件等办公设备维修、维护及安装调试、数据更新、线路租赁、场外考点考前、考中、考后环境测试、系统安装及现场技术支持、网络信息服务和零配件费用等保障本单位办公正常运行和信息安全而必须支付的费用。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市各类鉴定考试工作有效实施。
考试耗材及印刷	56.00	为了确保专业技术考试、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和专项能力考试的顺利进行，预计购置对各类考试所需的办公耗材及印刷服务，工作内容包括： 一、印刷费包括：全市公务员招录笔试及面试考试、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务须知及工作手册等相关费用；全市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及专项能力考试的试卷印制等相关费用；二、用于各类考试的办公耗材（含复印纸、墨盒、墨粉、硒鼓、色带等）。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市各类鉴定考试工作有效实施。
租赁费	9.50	为了提高考试质量，方便考生就近参加考试，我院预计开展对考试场地的租用，工作内容包括：考场须在开考前要布置好考场、检查理论机房设备及软件配置、网络、电源、清杀病毒等是否符合要求，提供鉴定考试实操考场要求的所有设备及耗材。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市各类鉴定考试

		工作有效实施。
法律顾问	3. 00	为了专业技术考试、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考试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的顺利进行，需开展日常法律服务。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市各类鉴定考试工作有效实施。
保安、保洁费	34. 96	为了确保鉴定考试办公大楼安全、高效运行，预计开展对大楼日常运行管理的正常实施及大楼的清洁工作，须聘用保安 4 人、保洁 2 人完成各项工作。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市各类考试工作顺利、有效实施。
办公大楼场地和设备维修维护费	5. 00	为了确保鉴定考试办公大楼安全、高效运行，预计开展对大楼日常维修维护、装修改造，工作内容包括：1、大楼天花板、墙壁、门窗、卫生间、下水道、灯光、防雷检测、电梯、空调、机房、楼层等进行日常维修维护；2、场地日常绿化；3、消防设备、监控设备、报警器维修维护；4、大楼化粪池清理；5、垃圾清理费。预计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我市各类鉴定考试工作有效实施。
预算准备金	49. 12	为了保障预算执行中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或因上级部门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所需的新增开支，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安排预算准备金用以报上上述各项工作。
档案管理费用	14. 00	为了规范我院仲裁案卷管理，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完善多元处理机制的实施意见》（粤人社发〔2018〕38 号）中“探索以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委托调解、档案管理、专递送达等，逐步提高仲裁办案效率。”的要求，我院预计开展 2022 年度劳动人

		事争议仲裁案卷的归档、数字化加工、档案库的基本建设、系统维护等工作。工作内容包括：2022 年度需整理的仲裁案卷（约 2000 宗）的归档、数字化加工；完善档案库配置建设等工作。预计达到将已结案的仲裁案件（约 2000 宗）做好案卷的归档、数字化加工工作，做好档案库的基本建设的目的。
安保服务费	9.00	为了加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安全保障工作，确保仲裁工作人员和当事人的人身财产安全，预计使用 2 名安保人员，工作内容包括：通过政府采购，与有资质的保安公司签订安保服务合同，对安保人员进行管理。预计达到保障仲裁活动参加人的生命财产安全，保障良好的仲裁工作秩序，提升审处仲裁案件效能的目的。
仲裁案件调查处理经费	2.80	为了提升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审理效能，预计开展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审处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预计对全年 1%的案件进行外出调查、委托鉴定，预计对全年 50%的案件仲裁文书专递邮递送达，预计对全年 5 个左右影响大的仲裁案件进行登报公告送达，组织兼职仲裁员审理一定数量仲裁案件，预计对全年 1%的案件委托第三方提供翻译等服务。预计达到提高仲裁结案率，提升劳动人事仲裁质效的目的。
仲裁资料印刷费用	3.00	为了向企业和劳动者宣传劳动法律法规，审理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预计开展仲裁资料印刷工作，工作内容包括：预计 2022 年受理仲裁案件约 1100 宗左右，印制仲裁案件卷宗袋 1100 个，印制仲裁收案回执、申请人和被申请人须知各

		2000 份, 仲裁申请书表格、证据清单、地址确认书等仲裁文书各 8000 份, 印制劳动合同法、劳动合同法实施条例、劳动争议调解仲裁法、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法规汇编等法律法规小册子各 2000 份。预计达到向企业和劳动者普法宣传, 提高企业和劳动者的法律意识, 起到更好地化解劳动者与企业之间的矛盾、更好地审处劳动仲裁案件的效果。
办案补助经费	15.20	为了加强劳动人事仲裁委员会聘任的仲裁员职业保障, 进一步推进其专业化发展, 采取以案定补的原则, 每依法办结一起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按标准给付办案补助, 设定办案补助上限, 仲裁员上限为 1500 元/人/月, 办案辅助人员上限为 1000 元/人/月, 仲裁案件年度调解成功率、累计结案率达到全省考核水平。
软硬件运行维护费	390.91	预计达到的数量产出: 年度维护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来实现: 1、网络交换机维护 45 台; 2、PC 服务器维护 19 台, 安全设备维护 11 台 (新增 3 台服务器, 两台安全设备); 5、大小型机及存储等设备维护 15 台; 6、社保卡终端设备维护 1000 台; 7、摄像头维护 53 个, 视频监控系统 1 套, 5 个视频存储服务器; 8、基层网点的网络维护 346 个; 9、20 个数据库、36 个中间件和 50 多个业务模块的维护。整个维护项目覆盖的人群有 200 万左右的参保群众。软件维护项目计划购买 1400 人天左右的服务工作量, 大大增强我们的服务保障能力。10.人社业务信息系统密码应用维护, 可落实市级政务信息化项目密

		码应用工作的相关要求。 预期达到的完成质量：从历年来实施的维护服务外包情况看，项目的验收合格率、达标率和办结率均在 95%以上；所有项目的服务质量和产品质量均达到招标要求；软件维护项目的购买服务，卡中心有专门的部门在负责开发程序质量和安全检查，保证系统运行平稳；密码应用维护服务，可确保人社信息系统符合相关密码应用的要求。 项目实施后带来的经济效益有：1、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不要产权，只要所提供的，在设备坏后由供应商提供维修服务，必要时更换设备，这样可以做到预算可控和避免固定资产产值增加；2、通过向多家不同营运商购买服务，可以将资费降得更低。软件维护项目实施后，一方面可以节省项目立项、招标采购等行政成本，另一方面由于日常开发维护和项目开发均按 1.5 万/人月来计算的，所以至少可以节省 19 万元的财政费用。 项目实施带来的公共（社会）效益：1、解决了没钱不能干大事的困局；2、采用购买服务的方式，可以在编制不足的情况下，服务更多的人群和更广的地域范围。软件维护项目实施后，人社业务政策发生变化时，可以大大增强我们的应急反应能力，保证政策按期执行，使市民即时享受到政策福利。
社会保障卡工本费及 PSAM 卡费用	430.05	为珠海市社会保险参保人提供约 30 万人次的制卡服务，保障约 1000 台新增社会保障卡应用终端设备运行。
宣传费	10.00	用以宣传普及社保卡法规政

		策、业务办理、应用及问题解答，制作业务系统操作使用培训资料等。主要方式包括制作宣传视频、宣传折页、水牌易拉宝、公交车身站牌宣传、线上线下媒体投放等。
法律顾问费	2.00	中心各部门 2022 年全年各类项目合同咨询、审核，修改及其他相关法律服务。
网络专线及移动办公通信费	44.16	为部、省、市所有系统提供专用网络信道，确保系统的数据传输途径安全、可信、可靠。
社保卡及设备维护服务	83.00	为全面准确贯彻落实市第九次党代会精神，把握好“产业第一、交通提升、城市跨越、民生为要”工作总抓手，不断提高人社网络和信息化服务就业、人才、劳动、社会保障等民生工作质量，提升社会保障卡服务水平。在机构改革编制减少后需继续开展好购买服务工作，包括：一是做好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窗口大楼的监控、电话、叫号机、电脑、打印机等办公设备以及网络的维护和管理服务工作；二是加强各信息系统与业务科室、开发公司的业务需求沟通等；三是补充中心考勤、文件缮印、整理归档、投诉单、咨询单（日均 25 单左右看，一到两个工作办理完毕）等办公室相关辅助性工作力量；四是支撑全市社保卡窗口以及社保卡各项相关事务的沟通联系及解答等工作内容。
预算准备金	48.00	为了保障预算执行中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或上级部门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所需的新增开支，或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遵循“三重一大”原则，经中心例会集体讨论做出决定，安排预算准备金用以补充上述各项工作。

宣传广告费（教育费附加）	34.00	扩大学校社会影响力，开展职业教育活动周宣传、入初高中校园宣传等活动。制作招生简章等宣传资料、采购宣传品、制作宣传网页和投放宣传资料等，促进 2022 年完成 1500 人以上的招生目标。
校园文化建设（十二年免费教育）	74.70	完善和提升校园文化，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建设一流校园文化，进一步提升校园静态文化品位，营造良好的教书育人氛围。
校园开放日（行费）	4.45	扩大学院影响力、应对 2022 年招生挑战，通过开放校园增强生源对学院和技工教育的了解和认可。吉大和金湾校区分别举办一次的校园开放活动（主要面向本市初中学生）。
退学生学杂费（行费）	12.00	保障因故离校的学生退费需求，保障学生足额获得退费。
面向社会培训经费（行费）	102.00	大力开展广东技工、粤菜师傅、南粤家政等重点培训工程，保障培训活动顺利完成，完成组织开展各类培训 4000 人次的目标。
教师培训费（中职免学费）	20.00	提升班主任业务能力，保障班主任培训、专业培训、教师心理健康 C 证 B 证考试培训等各类培训需求。
合作办学经费（天津）（行费）	8.60	选送 10 名以上优秀学生参加天津职业技术师范大学单独招生考试，组织开展考前辅导学习。
专用材料费（十二年免费教育）	27.00	保障学校办公室、教学场地、运动场地、学生宿舍等场所所需用品及材料需求。
学生实习实训耗材（中职免学费）	190.80	保障全校在校学生的技能实训、技能训练以及中级工、高级工、预备技师的考证训练工作开展，为珠海培养更多更优质的高素质技能人才。预计开展近 7200 人的教学实训工作，包括中级技工、高级技工、技师等层次，为社会输送高技

		能毕业生 1200 人以上。
消防维保及设备器材购置（十二年免费教育）	37.60	维护校园安全。
维修（护）费（中职免学费）	98.00	保持学校设施设备处于良好的工作状态，保障我校两校区校园零星维修维护，确保师生安全。
学生事务费（中职免学费）	98.00	为学生的各类事务性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其他交通费用（十二年免费教育）	74.20	满足教师“一校两区”日常通勤需要。
医务外包费用（中职免学费）	64.80	保障校园医疗服务，维持学校正常运转。
水电费（行费）	400.00	保障“一校两区”水、电使用支出，维持学校正常运转
物业管理费（教育费附加）	700.80	保障“一校两区”物业管理需求，维持学校正常运转。
外聘人员薪酬（行费）	610.00	保障学校聘用制教师的工资福利，稳定学校师资队伍，服务“一校两区”建设，为社会培养更多杰出的技能人才。
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修维护费（十二年免费教育）	46.00	确保学校信息化设备状态良好，保障学校电脑信息系统正常运转。
电加工教学生产实训室设备购置（中职免学费）	90.00	采购 3 台电火花加工机床，提高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电加工教学生产实训的教学条件，增加电火花加工机床教学实习工位 9 个，提高教学实习的效率和效果。
图书馆新书购置（中职免学费）	100.00	丰富学校图书资料，新增图书馆藏书量 20000 册
教学专用设备购置（中职免学费）	58.40	购置各专业系实训教学电脑、器乐、声乐、舞蹈、直流稳压电源、模电实验箱、数电实验箱、电工基础实验箱、物联网实验箱等设备，为日常教学提供保障。
教师教材、教学辅导书（行费）	7.50	购置教师用教材、教学辅导书，满足教学需求。
党建经费	14.35	加强党业一体，做好党建工作。

帮扶工作经费	7.50	落实乡村振兴政策，为帮扶工作提供资金保障。
智能信息化仓储管理系统建设（十二年免费教育）	8.00	提高学校智造系实训耗材管理水平，对耗材入库、出库，存量和耗材申领、借用、归还等操作进行系统管理，实现高效的信息化管控，节约耗材损耗，提高仓库库存耗材的使用率。
光纤租用费（十二年免费教育）	29.00	保证学校对外联络以及两个校区之间的网络正常运行。
实训教学专用设备保养维修（行费）	55.45	提高学校实训设备的完好率，减少 12 台数车、9 台数铣设备的故障，保障教学的顺利开展，使数车、数铣的教学满足教学需要。
质保金（中职免学费）	30.00	确保我校项目能够履约按时支付质保金。
临聘教师薪酬	1,359.21	缓解学校人员编制不足的状况，增强学校师资力量，满足学校扩大招生后的教学需要，为社会培养更多杰出的技能人才。
预算准备金	85.22	用于应对预算执行中突发应急工作等临时性急需开支、因市委市政府或上级部门临时安排的工作任务所需的新增开支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开支。

注： 单位：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